全市系统经营和业务保障用车采购项目 中标候选人公示

鑫诚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河南省烟草公司周口市公司的委托,就全市系统经营和业务保障用车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,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、评标,现将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:

- 一、项目名称:全市系统经营和业务保障用车采购项目
- 二、招标人:河南省烟草公司周口市公司
- 三、代理机构:鑫诚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- **四、开标时间:** 2024年10月14日14:30时

开标地点: 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线上开标室

五、中标候选人:

第一中标候选人: 鹿邑县昌盛贸易有限公司;

投标报价(不含车辆购置税): 1756400.00元;

交货期: 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天;

质量标准:响应招标文件要求;

第二中标候选人:周口弘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;

投标报价(不含车辆购置税): 1777845.00元;

交货期: 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天;

质量标准:响应招标文件要求;

第三中标候选人:河南盛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;

投标报价(不含车辆购置税): 1773850.00元;

交货期: 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天;

质量标准:响应招标文件要求。

六、公示发布媒介:

本中标候选人公示在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国家烟草专卖局政府网站》、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》、《河南省烟草公司周口市公司内网》同步发布。

七、公示时间: 自公示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。

八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,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通过"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"提出。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通过"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"做出答复; 作出答复前,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提出异议或者质疑时必须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提供必要的证明材 料(资料不符合以下证明资料要求的视为招标人未收到异议),证明材料(需加盖公章)必须包含但不限于:①质疑人的名称、地址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;②质疑项目的名称、编号;③具体、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;④事实依据;⑤必要的法律依据;⑥提出质疑的日期;⑦被授权委托人提交的,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并加盖公章。

公示期满无异议,招标人将按法定程序确定中标人。

九、本次招标联系事宜

招标人:河南省烟草公司周口市公司

地 址:周口市太昊路1号

联系人: 孔先生

电 话: 0394-8170318

招标代理机构:鑫诚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:郑州市文化路与优胜南路交叉口国奥大厦1812室

联系人: 肖先生 邵女士

电 话: 0371-60109151、13323818074

投诉受理部门:河南省烟草公司周口市公司规范管理办公室

电 话: 0394-8170065

2024年10月14日